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范贵福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业务整合及架构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通信基础设施业务进行整合，有利于提升业务市场竞争力，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实施此次内部业务整合。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意全资孙公司诺睿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为公司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美元的美元质押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孙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接受担保及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由全资子公司北京梅网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接受担保及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北京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地安门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 18,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三年，并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该笔融资进行保证担保，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会对公司及下属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接受担保及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